

城中之城读后感 围城中学生读后感心得(汇总5篇)

读后感，就是看了一部影片，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，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。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城中之城读后感篇一

这个寒假，我在闲暇时间读了钱钟书的作品《围城》，文章的内容使我印象非常深刻。

这篇小说主要是以方鸿渐国外留学回来的生活作为线索来围绕而写，方鸿渐是以为先进知识分子，但却至始至终游离在国家战争之外，着重着自己的婚姻生活和事业。他在各种情场、名利场之中活跃，与各种人进行着一次次的勾心斗角，争名逐利。这也是一场不见硝烟的战争，反映出了旧社会的糜烂生活是如何蚕食一个锐气未脱的知识青年。而方鸿渐，他却只是这群知识青年人群的缩影。作者用生动的写作手法，语言特点，嘲讽的笔风，为我们呈现出了社会之中的各种人性。

方鸿渐是一个失败的人，他在社会场上的争名逐利中至始至终都缺乏了理智。他只是一个鸟笼里的鸟，就算他飞脱了这么笼子，他却始终还是会被困在另一个笼子里。就像是生活。脱离了一个圈，就会进入另一个圈，而方鸿渐，就是在这样一个个循环中，乐此不疲。虽然最后方鸿渐还是如愿以偿地结了婚，但他却还是只是进入了一个难以冲破的围城之中。

这篇小说作者多用的是嘲讽的语气来进行各种的细节人物描写。就像鲁迅先生的阿q一样，他把各种人的性格特征完全呈现了出来。

这篇小说作者主要剖析了旧社会知识分子的个性与道德上的弱点，把他们的精神困境展现了出来。

城中之城读后感篇二

“名著”两个字，托现代语文教育无孔不入的福，已经写作“名著”，读作“无聊”。

多有趣的小说一旦“功德圆满”成为名著，都像被裹胸缠足，活活把麻辣鸡包装成容嬷嬷——大名鼎鼎，可再也没有谁有兴趣脱它的衣服去看内容。

最开始对《围城》感兴趣，是因为朋友分手后提到了烟吻。

她哭着说钱钟书骗人，说她试过了那样根本点不起来烟。

他用方鸿渐和赵辛楣的视角评价女人，又通过他们的心理剖析男人。

然后谈婚姻，谈求而不得，谈鸡毛蒜皮。

他能把人逗得哈哈大笑，但是字里行间似乎总是悲观，极尽讽刺世道，百态，和总是跃跃欲试去犯贱的人心。

而且男人女人，嘲讽得一视同仁，极端男权女权来了也挑不出错——毕竟作者针对的是所有人类，调笑得从来不分敌我。

方鸿渐是所谓的男主角，他资质平平但运气好，借着未来岳父的光出国留学，日夜努力玩乐，终于不负所望，没能拿到毕业证，这几年彻底白玩，身体力行地做到了“挥一挥衣袖，不带走外国的一片云彩”。

只要肯思考，办法总比问题多。面对着投资以后期待回报（方鸿渐镀金的学位证）的岳父，鸿渐脑筋一转，花钱买了

个假学位回来忽悠人……回来应急。

此前他一直嫌未婚妻丑，不愿娶又不能自主。进退两难之际，未婚妻善解人意的在他回国之前自己死了。

这下好了，既能花（未来）岳父的钱，还免于娶他那东施无盐一样的女儿，还能免费住在他家，挑剔一下他给自己找的这份工作。

实打实做到了软饭硬吃。

他是个一无是处的草包吗？不，他诡异的非常有魅力，鲍小姐，苏小姐，唐小姐，孙小姐，眼瞎的女生各个都或多或少地喜欢他。

作者私心不想把唐小姐嫁给他，最后不幸地便宜了孙小姐，赢得名为方鸿渐的结婚礼包。

赵辛楣这样的真·有才学抱负的前同情（同时喜欢一个女生的情敌，类似词语包括“同学”“同事”），愿意和他做朋友，并且每次看他们俩说话就像看一场脱口秀或者一场相声表演，聊天吐槽刻薄幽默，像是离散多年的半条毒舌终于等到了另一半。

浅薄归纳的话，鸿渐长得帅，有点小聪明，不烦人，即使他毫无用处。

他像冰，阳光下闪闪发亮，路过的人惊讶于那瞬间的美，没看到最后地面上融化的那滩泥水痕迹。

他像十块钱的钻石，漂亮但廉价。

他像所有初看美好而内里总有破落的事物。

他像“人”，像作者说的，他真的在写这一类“人”。

无能又不全是，不思进取，又不满现状；自尊心有时极强，有时候无影无踪；有观点，又总是自以为是；对朋友不错，但是需要日日夜夜的长时间相处的爱人，才能发现这个人有多么不是东西。

偶尔又是个东西。

有时候觉得方鸿渐真实的烦人，作者用他们把所有时而冒出不甚光彩的龌龊念头都抖在阳光下。

方鸿渐的，苏文纨的，赵辛楣的，孙柔嘉的，你的我的他的。

杨绛说钱钟书“痴”，但大家都能看出来，其实在变着法夸他可爱。

事实上他拥有爱情，但他说婚姻像围城。

再仔细想想，“围城”这个比喻适用面太广，有什么不像围城呢？

外面的人想进来，里面的人想出去，大抵人性如此。

城中之城读后感篇三

除此之外，书中大量精妙的比喻也运用的非常巧妙，为小说的幽默效果增色不少。例如苏文纨刚出场时，作者对她复杂的心情的描写：“那时苏小姐把自己的爱情看得太名贵了，不肯随便施与。现在呢，宛如做了好衣服，舍不得穿，锁在箱里，过一两年忽然发现这衣服的样子和花色都不时髦了，有些自怅自悔。”如写李梅亭的肖像：“李先生脸上少了那副黑眼睛，两只大白眼睛像剥掉壳的煮熟鸡蛋。”

多么令人恶心。还有如“鸿渐饿得睡不熟，身子像没放文件的共事皮包，几乎腹背相贴。”是多么的形象。再如写苏文

纨和曹元朗的婚礼场面和二人的窘态：“曹元朗穿了黑呢礼服，忙得满头是汗…我只怕他整个胖身体全化在汗里，象洋蜡烛化成一滩油。苏小姐也紧张难看…新郎新娘脸哭不出笑不出的表情，全不像在干喜事，倒像——不，不像上断头台，是了，是了，像公共场所”谨防扒手“牌子下面那些积犯相怨的表情。”简直惟妙惟肖，其诙谐幽默的效果，真的令人忍俊不禁了！特别是描写鲍小姐的形象，“有人叫她‘熟食铺子’，因为只有熟食店会把那许多颜色暖热的肉公开陈列；又有人叫她‘真理’，因为据说‘真理’是赤裸裸的。

鲍小姐并未一丝不挂，所以他们修正为局部的真理。”看起来虽然你能把人的眼泪都笑出来，实际上是在批判鲍小姐留学出洋，一无所得，只学了一些坏的功夫回来。幽默的笑料背后隐藏着多么深刻的讽刺意味！所以看完钱钟书的《围城》是让你在哈哈大笑之后又陷入深深的沉思之中。顺着思路追寻下去，你发现它看似爱情小说，实际是更多的是揭示了人性，怪不得有人说《围城》和《红楼梦》有异曲同工之妙呢！然也！

城中之城读后感篇四

在那片游离世外的土地上，时间仿佛是静止的。女主人公翠翠像湘水一样温婉清澈，歌声悠扬清亮，老爷爷慈祥又宽厚，船夫们浪漫又豪爽，就连生活的无奈，在这个地方，都带着诗意的色彩，美好地令人不忍亵渎。大师用他的故事让我们看到湘西人在命运面前的无助和忧伤，却也让我们产生对生命的悲悯，对美好人性的信仰。

我最向往《边城》里那些淳朴善良的乡亲们。翠翠和祖父去看龙舟比赛，当地的龙头大哥顺顺送他们很多吃的。有人家娶新娘，翠翠的祖父送他们过河不收渡船钱。翠翠的祖父去世，周围的乡亲都来帮忙。他们虽然生活很清苦，却能够互相帮助，像一家人一样生活在那个偏僻的小镇。

相比之下，我们每天生活在钢筋水泥的城市里，人与人之间人情淡漠，有时候，甚至邻居之间都互不相识。这不得不让人遗憾。

我希望，有那么一天，我们的城市也能变得温暖和谐。每一个人都有宁静的理想，人与人之间没有私心，爱护着我们生存的环境，彼此互帮互助，共同建造一个家一样的世界。而这一切，都需要我们像《边城》中的人一样拥有一颗善良的心去生活。

城中之城读后感篇五

“城外的人想冲进去，城里的人想逃出来”。婚姻是这样，工作何尝不是如此？有的人干一行爱一行，富有敬业精神，有的人频频跳槽，也难觅如意的工作，他们厌烦本职工作，老是觉得别人的工作如何如何好，吃着碗里的看着锅里的，换了新的工作后发觉不是想象中的那么如意，想起原来工作的种种好处。只恨世上没有后悔药卖，时光不能倒流。